



敬啟者：

調高建造業徵款門檻

建造業議會(議會)欣然宣布根據《建造業議會條例》(第587章)(《條例》)及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第583章)(《註冊條例》)，將徵款門檻(即建造業徵款門檻)由港幣100萬元調高至港幣300萬元，並將於2018年7月30日生效。

議會因應業界持份者意見，檢視建造業徵款門檻，並向政府作出建議。政府經考慮後提出附屬法例修訂，將《條例》及《註冊條例》的建造業徵款門檻由港幣100萬元調高至港幣300萬元。修訂後的徵款門檻沒有追溯效力，不適用於在生效日期前已展開合約或已進行招標程序的建造工程。

倘有垂詢，歡迎致電 2100 9200 或電郵 levy@cic.hk 與徵款組聯絡。

鄭定寧
執行總監

2018年7月6日